

■新作聚焦

徐贵祥长篇小说《伏击》:

仰望星空时,我们会看到什么?

□殷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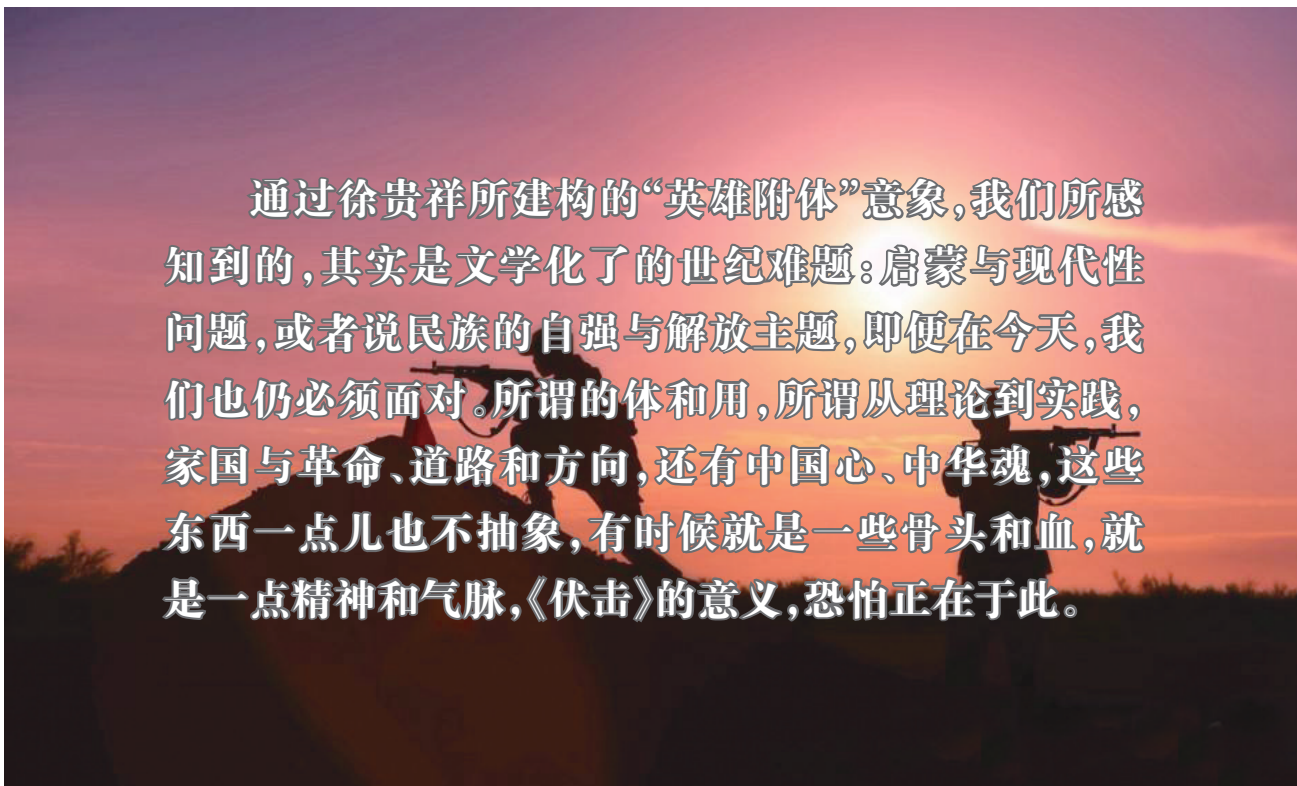
红军西路军兵败河西走廊,部分幸存官兵千方百计通过各种渠道陆续返回延安。国民党情报机构“西北特别行动站”少将站长陈达,策动“借尸还魂”计划,派遣特务渗透陕北红军。行动成员、国军上尉易水寒,受命借“已故”红军团长凌云峰身份“归队”,并成功接受甄别考验,在红军部队中担任了新的职务。他的使命是刺探红军和东北军、西北军秘密联络的情报,并在察觉到红军明修栈道,东北军、西北军暗度陈仓,意图建立三位一体抗战联盟而对抗中央之时,不惜采取暗杀红军将领等行动,隔离各方关系,从而使“三位一体”落空,时在1936年秋末冬初。

长篇小说《伏击》中,徐贵祥以国军人物易水寒,即一个潜伏特务的感同身受,去体会共产党军队的真实样貌,去认识中国共产主义革命的深刻本质,去辨别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基因密码。政治与军事、战争与人性等宏大的文学叙事也必将在此“正统”的基础上建立。即便视角有所转换,人物更具传奇色彩,但在我们已知的史实和文学表达之外,作家艺术实践的空间究竟还有几何?写作的自由和局限何在?徐贵祥既非先锋试验者,亦非类型制作者,更不是颠覆性的惊世文体家,驱使他挑战自己技艺和胆识的创作引力何在?

事实上,为了写完这部《伏击》,徐贵祥不得不停笔先写了另外一部长篇小说《穿插》,两部作品结构互嵌,也可以看做是姊妹篇、上下部。《伏击》的主线在《穿插》中是副线,而《穿插》在《伏击》中则虚化为背景,两部作品中的人物也大部分相同,可以说,彼此之间有高度依存的关系。这种情况通常比较少见。作者何以如此营构,甘苦与匠心不可妄测,但我们通过作品本身还是能够发现一些创作的秘密,甚至是深层的叙述动力。主人公易水寒怀揣“攘外必先安内”“不成功,便成仁”之类誓言孤注一掷,最后却假戏真做,灵魂飞升,涅槃为八路军战神的过程,从情理、逻辑、乃至生活常识看,都绝非顺理成章,甚至可以说时时惊悚、噩梦连绵。但这一切说到底都不是外在的障碍,徐贵祥执着并令人信服地解决了的,是一个人在自我的转化,是一个人的生命意识的更新。一个人想要成为另一个人,原本是要取代并消灭那个人;一个人在成为另一个人的过程中,扬弃了原来的自己;一个人最终发现,自己正是一生孜孜以求想要成为的那个人。如此,偶然就成了对必然的一种注释,而限制正意味着对自由的深情召唤,如果历史恰好提供了相应的条件,所谓天造地设,所谓灵魂出窍,所谓思想之蛹的蝶化,所谓理想信念蜕变,就一切皆有可能,且自然而然。

进入红军部队之前,易水寒所做的“功课”,主要是去熟悉凌云峰的个人资料,包括凌云峰在红军时期指挥过的山涧峰、幻龙崖战斗,特别是古莲城外三条山战斗等,到了滚瓜烂熟的程度。在陈达的预演中,他给假想中的红军首长汇报三条山战斗,头头是道,滴水不漏。进入红军部队,他发觉了自己从出身、教养、文化程度到军事才能诸方面与凌云峰的巨大差距,几乎陷入了恐慌。其时,他还只是在完成抑或放弃任务之间徘徊,而当跟其他的归队红军们经历了一段与从前迥然不同的“学习”生活之后,红军的生活制度、官兵关系,特别是战斗作风、战争目的和社会理想,以及这个武装集团与中国土地、民众的血肉联系,都构成了对他的致命的吸引。

另一方面,作为时隐时现的复线,真实的凌云峰的存在,尤其他们在不同战场上的同时存在,冥冥中对易水寒起着神奇的催化和培育作用。作为一部现实主义风格的小说,“借尸还魂”的故事需要完美的情节安排,真实的凌云峰虽然活着,但必须在形式上销声匿迹,这也是徐贵祥不得不另行展开一部长篇小说的原因。在《穿插》中,真实的凌云峰在河西古莲战役中身负重伤,被下属张有田从死人堆里救出,他们前往陕



通过徐贵祥所建构的“英雄附体”意象,我们所感知到的,其实是文学化了的世纪难题:启蒙与现代性问题,或者说民族的自强与解放主题,即便在今天,我们也仍必须面对。所谓的体和用,所谓从理论到实践,家国与革命、道路和方向,还有中国心、中华魂,这些东西一点儿也不抽象,有时候就是一些骨头和血,就是一点精神和气脉,《伏击》的意义,恐怕正在于此。

北的归队之途一再延宕,待化装乞讨绕行至山西时,正值抗日战争爆发,国共再度开始合作,西北的中国工农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在抗战的大部分时间里,真假凌云峰甚至并肩作战,间或相互配合,同日伪军部队周旋、斗智斗勇。这也是《伏击》中军事斗争、政治斗争的复杂局面得以华彩般呈现的地方。统一战线之形成,民族利益之凸显,国家观念、家国意识之纠结,以及战争中战略问题与战术思想的“剖面”式展开等等,徐贵祥都处理得游刃有余,读来引人入胜。

易水寒在成为凌云峰之前,一直是在向一个传说中的英雄致敬,随着他对这位前红军团长无限的想象、崇敬与膜拜,他身上的指挥员才能、战术专家气质、战斗英雄精神,渐渐被唤醒了。这几乎是一个全新的自我:胆怯、优柔寡断不见了,代之以自信、无所畏惧;乖戾、首鼠两端不见了,代之以从容不迫、思路清晰。而当面临身份可能暴露,女特工简紫雨将用于自绝的小药瓶交给他时,他开始意识到这一自杀行为的两难:杀死自己,就是杀死一个已经觉醒的抗日战士,“我不能犯两次罪”。最终,在一个最佳的刺杀时机,他该开枪而没有开枪,反而击毙陈达派去接应他的特务,并用自己的身体挡住了红军高级领导人中戈,从精神到肉体,他的“身份”转换彻底完成。

在徐贵祥笔下,出自不同阵营的两个军人,“凌云峰”自被任命为八路军灵峰支队的营长起,在战争中学习战争,从沧山战役一直打到抗战结束,成长为团长,在前线愈战愈勇,找到了一个全新的自己,“楚大楚”则一直潜隐沉默,彻底抛弃名利,最后以国民党少将旅长身份殉国。二人皆被战火熔铸而进入了自由境界,成为神一般的存在。从身份的互换到灵魂的贴近,不仅关乎小说的技术问题,更关乎中国近现代以来,特别是辛亥革命以来的一系列重要的政治议题。如“革命”一词,郭涵、陈达教官这些国民党人士经常讲,意思“好像就是听蒋委员长的命令,一个政府,一个主义,一个领袖”;红军部队

里也讲,但更多是讲老百姓,讲人民当家作主。“共产党员要像和尚念阿弥陀佛那样,时刻念切争取群众,密切联系群众,一刻也不能脱离群众”。这句话让易水寒有醍醐灌顶之感,因为他早已见识到,国民党中央军与地方部队、军阀各派系之间山头林立,到处充斥着赤裸裸的利益争夺,大量党国军人不过沽名钓誉。所以,战争题材小说说不仅仅是个战争问题,战争中的阶级性、战争的功利性以及这种功利的大小,价值判断尤为重要。同样,历史题材小说也不仅仅是个历史问题,历史中的晦暗残酷、历史所呈现出的复杂性,还有对历史进程的卓越想象力,实际上构成了小说永恒的艺术难题,而徐贵祥看上去乐在其中。

成为“凌云峰团长”以后的易水寒,有一次曾经在星空下对自己的参谋长张秋生告白:人就像浩瀚宇宙中的那些星星,不知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只知道自己活着,但活着,就要活得像个人样。那么什么是人样?在易水寒看来:“人总是要死的,重要的是,为谁死,怎么死,死在哪里。”在小说中,对凌云峰的身份、角色,易水寒经历了“化人”而后“化出”的过程,也可以说是实现了某种程度的超越。在灿烂星河下他自付:“奇怪的是,打了那么多仗,杀了那么多鬼子,老天爷还是没有让我死,只是把我的身上弄得乱七八糟,我都觉得我不像个人了,像个精怪,我的身体已经不是我自己的了,经常被弹头弹片穿来穿去,源源不断地补充别人的血液,这个身体,还是我自己的吗?”这就是说,在身体意义、个人意义之上,始终都有一个超人的世界,亦即英雄的世界,并且是值得去追求的,只有在仰望星空时,星空会告诉我们这些。最后,透过徐贵祥所建构的“英雄附体”意象,我们所感知到的,其实是文学化了的世纪难题:启蒙与现代性问题,或者说民族的自强与解放主题,即便在今天,我们也仍必须面对。所谓的体和用,所谓从理论到实践,家国与革命、道路和方向,还有中国心、中华魂,这些东西一点儿也不抽象,有时候就是一些骨头和血,就是一点精神和气脉,《伏击》的意义,恐怕正在于此。

■创作谈

记不得哪一年了,看到一个资料,其中一段提到抗战前夕国民党派特务到陕北暗杀中共高级干部,未遂。又不记得哪一年了,突然想起了这件事情,再找那个资料,无论如何找不到了,连资料的名称都记不起来了。当夜没有睡好,老是琢磨那个特务到哪里去了,有没有跑到台湾,如果还在大陆,新中国成立之后会不会被枪毙,不被枪毙会不会继续搞破坏。想想这个人长得什么样子,读过什么学校,性格有哪些特点,有没有女朋友……想得脑瓜子疼。又过了些时候,再次想到了这个人,并摊开了稿纸,想写篇小说。刚写了几行就写不下去了,这么一个特务,我把他朝哪个方向写呢,除非我把他写成一个好人……我被这个念头惊呆了,这怎么可能,这不可能!所以当时就放下了。

又过了一些时候,我更有时间了,又想摊开稿纸写这个人,老是想象他在陕北的那段生活,应该很有故事,很传奇,至少他是个人物。我问自己,为什么不可能,一切皆有可能。灵光一现,我决定让他脱胎换骨,成为另一个人,至少不能让他再搞暗杀了,可以让他做点有用的事情。也许会有千难万难,试试吧。没想到,这一试就不能自拔了,《伏击》上路了。

写小说是要有灵感的,这灵感首先取决于,有没有生长灵感的土地和抓住灵感的思想之手。我想我有,除了对于战争,尤其是抗战历史的研究,可能我的生命角落里还有一些我自己并不知道的东西,它们会帮助我。

最初设计的主人公名字叫易晓岚,一个腼腆、胆怯甚至有点女性化的男侠,这样的人当然难以担当大任,所以我必须让他强悍起来、冷酷起来、狡猾起来。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我又安排了一个严肃得近乎残酷的陈达教官,因为一件意外的事情对易晓岚刮目相看,把他从勤务兵的位置调到“干训队”。然后,又设计于国民党军校两名女学员:易晓岚过去的小姐简紫雨和一身江湖气的女子蓝旗,在陈达的领导下,组成一个驯化小组,像培养细菌那样培养易晓岚,像磨刀石一样磨砺易晓岚,射击、刺杀、跳马、通讯、驾驶……差不多快要把他培养成一个疯子,最终他成了易水寒——这个名字是简紫雨给他取的。

但这只是第一步,仅靠各项技术指标,他还不足以做成大事,所以我又让陈达给他安排了一个课题,从里到外、从上到下地模仿红军西路军团长凌云峰,理由是这个人已经鬼了,他和他的部队在古莲战役中同时神秘地离开了地球,而他的战术专家美誉则可以最大程度地帮助易晓岚接近中共高级干部。

在众多的磨刀石当中,凌云峰是我给易水寒搬来的最坚硬的一块,这个人韬光养晦,善于后发制人。双方交战时期,凌云峰多次在各种战争迷雾中捕捉缝隙,穿插、迂回、突击、奔袭,声东击西,神出鬼没……因而被誉为穿山甲。为了打造易水寒这个人物,我首先费了很大的力气打造凌云峰,目标是让易水寒在精神和技术上接近这个高级敌人。甚至可以说,为了写好易水寒所在《伏击》,我不惜首先为凌云峰写了一个《穿插》。后来的情况是,《穿插》成了《伏击》的教材,《伏击》成了《穿插》的作业,这个意外的收获,好像是天上掉下来的。

从被迫成为凌云峰这天起,易水寒的人生就有点乱套。在“训练班”营地里,简紫雨和蓝旗惊疑地发现,易水寒穿上了红军的军装,扎着绑腿,脚蹬草鞋,举手投足俨然已经是一个红军军官了。这个她们并不意外,令她们惊悚的是,易水寒在背诵红军的纲领和纪律条文的时候,在温习凌云峰的履历和生活习性性的时候,在比画穿山甲创造的那些经典战例的时候,两眼泪光闪闪,情绪激动昂扬。并且会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来严格要求自己了。

这太吓人了,她们担心他灵魂出窍了,担心他假戏真做了。而教官陈达对此则激动得热泪盈眶,认为这个人进入状态了,“他比红军还像红军,比战术专家还像战术专家”。

于我而言,这是一个新人物,既不是《八月桂花遍地开》沈轩轾那样的精英,也不是《马上天下》陈秋石那样的儒将;既不是《历史的天空》梁大牙那样的草莽,也不是《明天战争》岑立昊那样的新锐,这是一匹驮着各种压力的骆驼。易水寒英勇善战的动力是什么?除了文化的因素和个人修养,还有一个区别于其他类型英雄的特质,他是负重而行,向死而生。在《伏击》和《穿插》里面,替易水寒起草遗书的时候,我的脑子里不断闪现出一些话语:“如果都投降了,还有中国吗”(杨靖宇);“国家到了如此地步,除我等为其死,毫无其他办法”(张自忠);“我前进,你跟着;我站住,你看着我;我后退,你枪毙我”(范子侠)……这些话都是遗言或者遗书,他们都是在充分做好了死亡准备的前提下牺牲的。

所谓英雄,大都是悲剧英雄。悲剧往往不在于生命消失,而在于他们的身体上都背着沉重的包袱,死在苍穹。比如岳飞、袁崇焕、林则徐、张自忠……复杂的历史是世界的存在方式,发现历史的复杂是文学的存在方式。发现并重视那些负重前行的人,是文学的进步,更是社会的进步。在上一步小说《穿插》里,那位和易水寒身心互换的凌云峰,也是向死而生。后来误入国民党军,顶替阵亡军官楚大楚并同楚大楚的灵魂熔铸在一起,在抗日战争中出生入死。《穿插》和《伏击》,尽管出发点、目标点和过程不一样,但是贯穿其中的信仰是相同的,所以才出现了相辅相成的效果。

信仰是对活人讲的,告诉人们的是如何死亡的学问,或者说提供了对死亡的看法和态度,这也是为什么同样是中国人,凌云峰、易水寒、楚大楚们可以慷慨赴死,而有些人则当了叛徒、汉奸、窃国者。他们根本不知信仰为何物,活着的惟一理论依据是,好死不如赖活着。现在这样的人仍然很多,信仰的只是自己和自己的利益。

《伏击》在发现负重英雄的同时,也写了一些民间汉奸。其中的大汉奸孙长顺、李贤,前者本身就是恶霸,同任何一个政权都能沆瀣一气;后者是变色龙,有奶便是娘。为了保命,这两个人疯狂囤积抗日武装,捕杀抗日地下人员。抗战胜利之前,龟缩在涪州周边十几个县的上百名汉奸,组成利益同盟,这些人深知罪孽深重,连日本人都撤了,他们还在疯狂地抵抗。抗日武装攻克涪州那一仗,血流成河,尸骨成堆,除了一个中队的日本鬼子,打中国人都是中国人。

用当下流行的一句话说,好人真好,坏人真坏。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我很想问问那些名叫“皇协军”的人,后来活了多久,活得怎么样了?正发愁没地方问,忽然看见漆黑的夜空闪动无数星星,照亮了千万个灵魂的头颅,对我齐声高喊,他们早就死绝了,比我们死得更早。

致负重前行者

□徐贵祥

■第一感受

在属于自己的草原上驰骋

——读兴安的散文集《在碎片中寻找》 □贺绍俊



评价和回忆,也有阅读和研究外国文学的成果。在集子中我发现兴安对马有着特殊的感情。他说他从小就喜欢马,他不仅画马,也研究马,收藏与马有关的物品。我以为,从兴安对马的感情上可以看出他对蒙古民族精神的深刻理解。曾有一段时间,思想学术界在反思中华文化精神内涵的问题,很多人认为,我们的传统文化基本上是建立在农耕文明基础之上的,难以适应现代社会的发展,因此应该从中华文化的多民族特征出发,挖掘其他民族的精神内涵。其中讨论得比较多的是以蒙古族为代表的草原文化精神,人们希望草原文化的开拓进取、刚健有为的品质能够改变当下社会文化的守成和陈旧的状态。那一段时间出现了不少以草原动物为主角的文学作品,如有把狼奉为社会图腾的,也有视藏獭为最忠实伙伴的,也有从狐狸身上看到文明危机的。但我发现,最能代表草原文化精神或者说蒙古族精神内核的动物应该是马。这大概就是兴安为什么如此喜欢马的根本原因。“它独特的身形,有力的四肢,宽阔的头颅,它温和不乏野性的眼神尤其让我着迷。”(《风鬃霜蹄马王出》)在兴安眼里,蒙古马就是蒙古族文化精神的符号,因此他强调:“蒙古马象征和承载着蒙古民族的文化、历史和情感的积淀。”他天生就与马有一种亲近感,尤其知道马与自己民族的关系意味着什么:“在草原上,如果有一匹马,再有一个出息的孩子,草原就真的属于他了。”(《草原深处的“那达慕”》)这句话或许透露出兴安的愿望,他要通过画马

画出一片属于自己的草原。《在碎片中寻找》被称为散文集,但我以为兴安的书写是自由不羁的,他不受固定文体的约束,一切凭性情和思绪的需要而发挥。这一点同样与他敬仰马有关系。马被人类驯服后才成为了人类最密切的伙伴,但兴安更看重马身上固有的野性,他认为马“要与人类保持距离,它必须有野性,哪怕是被套上缰绳,也应该保持自己的世界”。(《我不是画马的人》)兴安在文学写作中似乎也一直在提醒自己要有野性,要保持自己的世界。《在碎片中寻找》的第二部分是作者对国内文化名家的回忆和印象,基本上属于散文类型,但其中也有很大一部分文章又具有文学批评的成分,我甚至更愿意将这些文章视为散文与评论融合的一种文体。这是兴安式的散文或者文学批评,他为我们提供了一种新的散文文化的文学批评文体,一种感性与理性交互融洽的文体,散文笔法是感性的,而文章的主脉则是建立在对批评对象充分了解基础之上的理性分析和判断,在理性分析的主脉中,所有的感性材料又成为了最具说服力的论据。比如他写张洁,首先从颁奖活动上明星簇拥的具体场景说起,点出了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着两个精神空间,他更欣赏张洁孤傲而又高洁的精神空间。因为张洁具有这样一个属于个人的精神空间,生活中那些细枝末节在她的笔下就有了光芒。兴安写道:“在她的笔下,你很难看到宏大叙事或者时尚文字,有的都是不出名却很特色的小教堂、小咖啡店、小农具博物馆,以及

兴安我很早就认识了,他很帅,装束也很时尚,一副文艺青年的派头,但他又是在草原上长大的蒙古族汉子,他的豪爽、讲义气、好酒量,都证明了他的身上流淌着蒙古族血液。我很敬仰蒙古族,他们驰骋在北方的草原上,曾经书写了壮阔的历史。我也特别喜欢蒙古族的歌手,他们的肺活量仿佛就像大草原般地辽阔,他们的歌声仿佛就像蓝天般地清亮。和兴安交往多了,才发现他身上的艺术细胞,他不仅歌唱得好,还会弹钢琴,水墨画、书法都能露一手。当然他最大的才能还在文学,最近他的散文集《在碎片中寻找》出版了,我们可以通过这本集子一睹他在文学写作上的风采。兴安的这本集子有关于文学艺术的思考,有对历史和故土的感怀,有对作家们的